

证券代码：301088

证券简称：戎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公司2026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9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1年10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7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1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9,012.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3,267.89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发行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201Z0044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	------------

募集资金总额		189,012.00
减：发行费用		15,744.11
募集资金净额		173,267.89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自筹资金的金额	7,862.35
	减：募投项目支出	23,592.72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49,739.63
	加：理财收益	8,263.37
	加：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709.34
2026 年上半年使用金额	减：募投项目支出	511.77
	加：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3.13
加：其他 ^{注1}		39.83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77.08

注 1：其他金额为公司不再置换的以自有资金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光大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100188000229589）。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账户已销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宁波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5060122000480516）。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该账户已销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常熟支行”）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浦发银行常熟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9090078801100010410）。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该账户已销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2910980310333）。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该账户已销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023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戎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新片区分行”）和中金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浦发银行新片区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8100078801100001553），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账户已销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6-019)。

2023 年 12 月 13 日，公司与光大银行和中金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光大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100180802350556、37100180803699978)，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账户已销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光大银行	37100188000229589	-
光大银行	37100180802350556	471.59
光大银行	37100180803699978	34.59
浦发银行新片区分行	98100078801100001553	70.90
合计		577.08

三、2026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与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全部为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金额为 2.43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实施现金管理的存续余额为 0.00 万元。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现代制造服务业基地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代制造服务业基地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对该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实际金额 19,199.3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理财、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2,211.7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剩余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暨结项并

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由 5,023.46 万元调减至 780 万元；将“展示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由 9,252.71 万元调减至 3,200 万元；同时考虑到前述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达到了预计可使用状态，在“信息化建设项目”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后同步结项，并将以上两个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11,780.27 万元（含累计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此外，募投项目“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目前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418.03 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 31,607.23 万元（含累计收到理财、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专户，将用于项目尾款的支付。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 10 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3,267.89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13,212.20 万元。

1、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 33,963.6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2、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 33,963.6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在巨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3、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 年 11 月 17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 33,963.6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4、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于前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实施满十二个月之日起使用超募资金计人民币 16,241.60 万元（含已到期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累计金额为 118,132.40 万元（包括已到期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4,920.20 万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或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期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均已到期赎回，当前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 0.00 万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包括尾款资金支付等。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现代制造服务业基地项目”主要为公司建设集服装企划与设计、生产与制

造、仓储与物流等环节为一体的现代制造服务业基地，有利于增强公司弹性生产能力，提升仓储物流的智能化水平，该项目与公司所有经营活动相关，无法单独核算其实现的效益。

2. “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为公司建立设计研发中心，强化公司在产品设计研发方面的投入，提升整套设计体系的软硬件设施，并吸纳设计领域优秀人才，综合提高公司在产品设计研发方面的竞争优势，该项目不直接创造利润，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3. “信息化建设项目”主要为公司信息化系统提升改造建设，以建立支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信息化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整体信息化管理水平，提高公司运营效率，该项目不直接创造利润，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4. “展示中心建设项目”是公司直接接触终端客户、开拓市场、提升品牌形象的重要平台。设立线下展示中心有助于公司构建多层次的营销渠道以带来新的客流量，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是公司品牌文化、品牌形象的重要输出窗口。该项目以宣传推广公司产品及展示公司品牌形象为主要目的，其对公司其他渠道销售的促进作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3,267.8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1.7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179.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现代制造服务业基地项目	否	41,471.32	41,471.32	-	24,483.74	59.04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308.20	4,308.20	110.19	4,109.15	95.38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5,023.46	780.00	25.43	756.51	96.99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否	9,252.71	3,200.00	376.15	2,617.44	81.80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055.69	49,759.52	511.77	31,966.84	64.24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113,212.20	113,212.20	-	113,212.20	1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13,212.20	113,212.20	-	113,212.2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73,267.89	162,971.72	511.77	145,179.0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展示中心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受到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导致投资进度较预期有所滞后，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鉴于以上情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实施方式、实施主体、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将前述募投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5 年 10 月。 “现代制造服务业基地项目”由于涉及工程建设，整体工程量较大，建设周期较长，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较多不可控因素，加之项目建设过程中叠加前期客观因素、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导致本项目包括投资建设进度、相关工程款项支付安排等众多环节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影响，投资进度较预期有所滞后。鉴于以上情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将前述募投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5 年 6 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项目均已按照延期后的计划进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

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中第（六）项“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2025 年 8 月 9 日披露的编号为 2025-014、2025-031 的公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八）。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